

##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液压”）、川润液压技术（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江苏”）、全资子公司江苏欧盛液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盛液压”）与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川润智能流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智能”），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川润动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润动力”）与自贡瑞泰锅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泰锅炉”），公司全资子公司欧盛液压与启东市乐煜机械有限公司，拟进行包括采购、销售产品以及提供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

2022年预计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交易总额4,250.00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交易总额1,150.00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交易总额4,100.00万元。2021年实际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交易总额2,716.89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交易总额3,702.68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交易总额593.06万元。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在成都市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赞成4票，弃权0票，反对0票，回避表决5票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罗永忠先生、罗丽华女士、钟利钢先生、钟海晖先生、李辉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2022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2月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川润智能	销售商品	市场价	4,230.00	424.13	2,706.88
	启东润滑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市场价	20.00	-	10.01
	小计			4,250.00	424.13	2,716.89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川润智能	采购商品	市场价	1,150.00	37.11	593.06
	小计			1,150.00	37.11	593.0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川润智能	接受运维服务代理销售服务	市场价	1,600.00	-	1,697.18
	启东市乐煜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服务	市场价	300.00	44.67	164.48
	自贡瑞泰锅炉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派遣服务	市场价	2,200.00	284.34	1,841.02
	小计			4,100.00	329.01	3,702.68
合计				9,500.00	790.25	7,012.63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川润智能	销售商品	2,706.88	3,670.00	1.61%	-26.24%	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启东润滑设备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0.01	40.00	0.16%	-74.98%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川润智能	采购商品	593.06	630.00	0.85%	-5.86%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川润智能	接受运维服务代理销售服务	1,697.18	2,400.00	38.88%	-29.28%	
	启东市乐煜机械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服务	164.48	180.00	100.00%	-8.62%	
	瑞泰锅炉	接受劳务派遣服务	1,841.02	2,000.00	73.97%	-7.95%	
向关联人提供	川润智能	提供管理服务	170.45	180.00	7.77%	-5.31%	

服务							
合计		7,183.08	9,100.00			-21.07%	

公司风电及液压润滑产品配件收入不高，且部分订单客户采取直购，造成向关联人销售量减少，导致部分关联交易金额不足预计总金额的 80%。独立董事已对此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了专项独立意见。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 1、关联方基本情况：

#### 1.1 川润智能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川润智能流体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海晖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机械设备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液压和气压动力机械元件研发与销售；润滑油（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研发、技术服务及销售；软件开发及服务；新材料技术开发服务；货物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一街 695 号 6 栋 1 单元 19 层 1901 号

#### 1.2 川润液压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川润液压润滑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钟海晖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液压润滑设备，电器成套设备，自动控制设备，工业机械通用设备，工业泵、阀、分离机械设备，制冷设备，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润滑油、环卫车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太阳能、风能、地热能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电力工程设计、施工；光伏发电；售电；承接（修、试）电力设施；软件开发及销售，劳务派遣，会议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投资及资产管理类咨询服务）；城市垃圾清运服务（以上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或禁止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批

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成都市郫都区成都现代工业港港北六路 85 号

### **1.3 川润动力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川川润动力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辉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A 级锅炉制造;A1 高压容器(仅限单层)、A2 第三类低、中压容器、设计、制造;承包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与相关资格证书配套使用有效)、电站锅炉、工业锅炉、特种锅炉销售;电站辅机、石油化工容器、环保设备、通用机械设备、自控设备的开发、设计、制造、销售,项目成套及相关技术服务,国家许可的进出口业务;电力工程设备配套及施工总承包;环保工程设备成套及施工总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 **1.4 瑞泰锅炉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自贡瑞泰锅炉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余

注册资本：2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制造及销售:锅炉部件、机械设备;销售:金属材料、建筑材料、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化品及易制毒品除外);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2 月 25 日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5 启东市乐煜机械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张玲

注册资本：300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机械设备、汽车零配件加工、销售，金属制品加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川润液压为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川润动力为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川润江苏为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

川润智能的股东分别为：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40%；公司管理团队发起设立的持股平台(成都健润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0%；川润智能经营团队发起设立的持股平台(成都润尚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20%；自然人钟海晖持股 10%；四川润晨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20%。

瑞泰锅炉的股东分别为：自贡卓润锅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卓润锅炉”）持股 45%，卓润锅炉系川润动力管理团队发起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罗全持股 22%；自然人黄利持股 18%；自然人王辉持股 16%；自然人赵雨持股 12%；自然人贺博持股 7%；自然人魏海军持股 7%；自然人李强持股 6%；自然人游荣富持股 6%；自然人郝志彪持股 6%）；自然人陈余持股 30%；自然人胡静持股 25%。

2021 度报告期内，启东市乐煜机械有限公司为欧盛液压股东启东市鸿鹄工业设计服务部（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张玲控制企业。

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0.1.3 条第(一)项之规定。

### **3、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相关关联方达成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双方日常经营的需要，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关联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公平、合理；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合理原则，参照市场价格确定；董事会认为交易对手方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川润智能向川润液压、川润江苏、欧盛液压采购液压润滑产品、元器件及为液压润滑产品提供运维服务，满足双方日常经营的需要；瑞泰锅炉向川润动力提供劳务外包服务。欧盛液压向启东市乐煜机械有限公司采购销售液压润滑产品、元器件。公司相关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其交易价格、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是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将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情况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因此预计在今后的生产经营过程中仍将持续。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及关联方的优势资源，存在交易的必要性。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予以了事前认可，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且对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保证日常的正常生产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行为。公司关联交易事项均按照市场定价原则进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

##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3月30日